



蔚蓝地图
Blue Map

2022年7月 公众环境研究中心线上培训

企业如何推进**减污降碳协同治理** **与环境信息披露**



公众环境研究中心
Institute of Public & Environmental Affairs

模块	内容	时间
1. 污染防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 简讯分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6月环境保护新规 • 蔚蓝地图环境信息动态 ❖ 1.2 案例启示与延伸——排污许可证后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2.1 政策法规 • 1.2.2 企业自查要点 • 1.2.3 企业最佳实践 	<p>14:00</p> <p>-</p> <p>14:30</p>
2. 供应链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1 利用蔚蓝生态链管理自身供应链的环境风险 ❖ 2.2 推动供应商测算和披露温室气体排放数据 	<p>14:30</p> <p>-</p> <p>14:35</p>
3. 温室气体填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温室气体减排目标设定 	<p>14:35</p> <p>-</p> <p>14:55</p>
4. 答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针对信息披露/GCA审核/碳数据、PRTR数据填报流程答疑 	<p>15:00 -</p>



蔚蓝地图
Blue Map

1 污染防治



蔚蓝地图
Blue Map

1.1 简讯分享



公众环境研究中心
Institute of Public & Environmental Affairs

1.1 简讯分享——6月环境保护新规

-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
- 生态环境部等17部门联合印发《国家适应气候变化战略2035》
- 关于印发《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的通知（环综合〔2022〕42号）
-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工信部联节[2022]76号）
-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工业水效提升行动计划》（工信部联节[2022]72号）
-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
- 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14号）

1.1 简讯分享——6月环境保护新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2022年6月1日起正式施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正式施行
- 生态环境部等四部门联合印发《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危险废物环境管理信息化有关工作的通知》（环办固体函[2022]230号）
- 生态环境部发布《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
- 关于印发《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空气应急监测工作规程》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2〕231号）

1.1 简讯分享——蔚蓝地图信息动态

- 2022年6月6日到7月3日期间，IPE在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和气候行动的过程中，见证以下新进展：
- **215家**企业总计发布**224份**碳及污染物排放数据表；**131家**企业通过**GCA**审核验证整改有效性，从蔚蓝地图网站撤除**524条**监管记录；
- 新收录**17911条**企业超标违规记录；其中**443条**为上市公司超标违规记录；
- 以上行动共涉及全国**126个**城市。



蔚蓝地图
Blue Map

1.2 案例启示与延伸

排污许可证后管理



公众环境研究中心
Institute of Public & Environmental Affairs

什么是排污许可证后管理？

- 企业的排污许可证后管理，指排污单位在取得排污许可后，遵守排污许可规定，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生态环境管理要求，**运行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建立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落实各项排污管理主体责任的工作。**

《条例》规定排污单位应当主动申领排污许可证，遵守排污许可证规定，按照生态环境管理要求运行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建立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落实各项排污管理主体责任。禁止伪造、变造、转让排污许可证。

规范排污口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规定建设规范化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置标志牌。



自行监测

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开展自行监测，依法安装使用和维护在线监测设备。



台账记录

排污单位应当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相关信息。环境管理台账记录保存期限不得少于5年。

执行报告

排污单位应按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频次和时间要求，向审批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信息公开

排污单位应按排污许可证规定，如实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蔚蓝地图数据库排污许可检查执法情况

2020年以来，蔚蓝地图数据库收录了**55708条**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限期整改执法记录，主要涉及：

- **不能达标排放**：超标、超总量排放；
- **手续不全**：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手续；
- **其他**：未按照规定安装使用自动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控设备联网、未按照规定设置排污口等。

此外，在蔚蓝地图数据库收录的环境监管记录中企业常见问题还包括：**无证排污或降级管理、证照失效、申报不全、排放情况与实际不符、在线监测情况与实际不符、未落实执行报告制度等。**

排污限期整改通知书

(9136078231464)

单位名称：江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8:

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蓉江 村

一、存在的问题

2020年04月22日，你

料，经审查，你单位存在下列

□1. “不能达标排放”：；

求；重点污染物排放不符合排

影响报告书（表）批准文件、

单位位于未达到国家环境质量

不符合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关于

二、整改要求及整改期限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2020年排污许可证发证登记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9号）规定，基于你单位提交的《整改承诺》和《整改方案》，并结合现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企业实际情况，请你单位按照本通知书附件所列的整改内容和要求于2021-07-28前完成整改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我局将对你单位整改进展情况进行监督。整改期间，你单位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蔚蓝地图
Blue Map

1.2.1 政策法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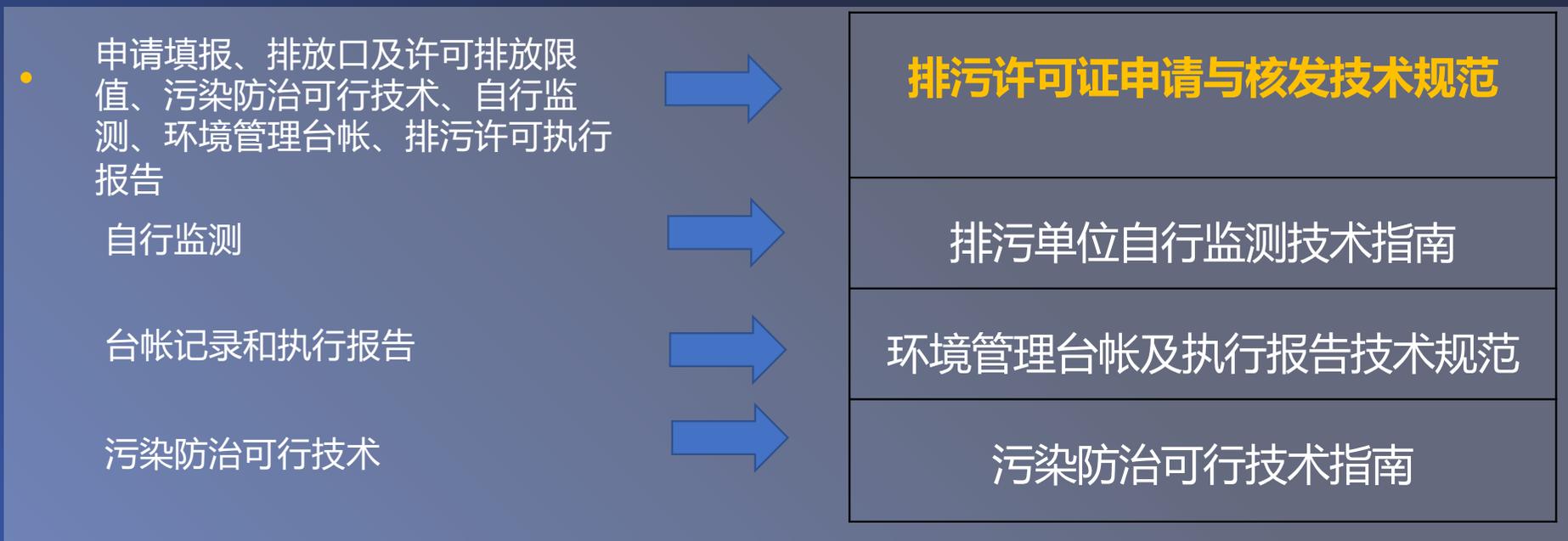
公众环境研究中心
Institute of Public & Environmental Affairs

1.2.1 政策法规——排污许可制度体系框架



1.2.1 政策法规——排污许可制度体系框架

• 技术规范与技术指南



企业应优先选择行业规范（指南），行业规范未出台，按总则进行；涉及通用工序的，按照通用工序的技术规范（指南）进行。

提问

下述哪个文件出台后，台帐记录、自动监测、执行报告的管理要求有了明确的处罚依据？

- A. 2016年《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 B. 2017年《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 C. 2019年《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 D. 2021年《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提问

下述哪个文件出台后，台帐记录、自动监测、执行报告的管理要求有了明确的处罚依据？**D**

- A. 2016年《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 B. 2017年《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 C. 2019年《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 D. 2021年《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提问

自行监测、台帐记录、执行报告的相关要求都可以查看下述哪个文件？

- A.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 B.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 C. 环境管理台帐及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 D. 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

提问

自行监测、台帐记录、执行报告的相关要求都可以查看下述哪个文件？**A**

- A.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 B.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 C. 环境管理台帐及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 D. 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



蔚蓝地图
Blue Map

1.2.2 企业自查要点



公众环境研究中心
Institute of Public & Environmental Affairs

1.2.2 企业自查要点

本次分享包括下述5个模块：

自行监测

台帐记录

执行报告

信息公开

其他常见问题

参考：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排污许可执法检查清单(通用版)的通知 鲁环字〔2022〕81号

案例：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被处罚款6.68万元

2021年6月22日，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执法总队工作人员在进行一类污染物专项执法检查时，发现创值工业（上海）有限公司涉嫌存在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安装自动监测设备的情况。该公司行业类别为汽车零部件生产，经查阅《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属于重点管理类企业。该公司现有镀镍生产线和镀锌镍生产线各一条，已安装铬、镍在线监测设施，经调查，现有两条电镀生产线工艺中均包含可能产生六价铬的铬钝化工艺。执法人员在检查该公司自动监控设备并比对排污许可证时发现，排污许可证副本上明确要求企业需在废水排口安装针对六价铬因子的在线监测设施，但企业实际仅在含铬废水、含镍废水排放口分别安装了总铬、总镍的在线监测设施，现有在线监测中均不包含针对六价铬因子的监测，与排污许可证提出的在线监测要求不符。

经核查，该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排污单位，应当依法安装、使用、维护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的规定，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执法总队根据《条例》第三十六条第四项的规定，责令该公司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并处罚款6.68万元。

案例来自：生态环境部公布各地排污许可违法违规典型案例（第一批）

自查要点1 是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实际监测因子、频次是否符合排污许可证要求。

企业的自行监测要求在哪里查询？

• 排污许可——环境管理要求——自行监测

要求来自于：
行业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
行业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

源（上海）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范围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浦卫公路9888号 行业类别：危险废物治理 所在地区：上海市-市辖区-奉贤区 发证机关：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业务类型	版本	办结日期	有效期限
00IV 申领	1	2019-12-31	2020-01-01至2022-12-31
91310120792763582P00IV 重新申请	2	2022-07-05	2022-07-05至2027-07-04

大气污染物排放信息 | 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 **自行监测要求** | 执行（守法）报告要求 | 信息公开要求 | 环境管理平台记录要求

其他许可内容

主要污染物类别：废气、废水

大气主要污染物种类：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铅、铍及其化合物、砷、镉、铬酸雾、氰化氢、非甲烷总烃、汞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氯化氢、氯（氯气）、氨（氨气）、锡及其化合物、钼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碲化氢、碲及其化合物、臭气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规律：有组织、无组织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1/933、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1/860、志美（等效）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

废水主要污染物种类：化学需氧量、氨氮（NH3-N）、pH值、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铅、总氮（以N计）、磷、总铜、总锰、硫酸盐、硫酸盐（以SO42-计）、氯化物（以Cl-计）、总磷、总磷（以P计）、五日生化需氧量、流量、动植物油

废水污染物排放规律：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

排污权使用和交易信息：/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74	废水	DW001	二期污水总排口	流量	总锡	自动	否	自动采样仪	二期污水总排口	是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4次/天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700、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76	自动采样设备故障时以手工监测代替，监测频次为4次/天

案例：未在规定时间内安装废水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2021年7月28日，抚州市东乡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对抚州市东乡区鹏振牧业有限公司、抚州市东乡区华达牧业有限公司、江西智诚牧业有限公司、抚州市东乡区金志牧业有限公司、江西新湘农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排污单位进行现场检查，发现5家公司均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排污许可证核发技术规范要求安装废水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的环境违法行为。

对5家企业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抚州市东乡生态环境局立案查处，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的有关规定，责令限期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并给予行政处罚。

案例来自：抚州市生态环境局江西抚州通报9起环境违法行为（排污许可领域）

自查要点2 自动监测设备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是否按要求联网**。

案例：未按排污许可证规定建立环境管理台账

2021年3月2日，江苏省无锡市梁溪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对无锡市永乐食品有限公司进行日常检查时发现，该企业未按排污许可证规定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该企业于2020年10月25日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中对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格式、内容和频次提出了具体的规定，该企业也参加了后续梁溪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召开的“排污许可证证后管理事项培训会”，会上明确提出“环境管理台账是排污单位落实各项环境管理要求行为的具体记录，是排污单位自证清白的重要依据”，但该企业仍未重视，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建立环境管理台账。

经核查，该企业上述行为违反了《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排污单位应当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的规定，梁溪生态环境局依据《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责令该企业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并处罚款5000元。

案例来自：生态环境部公布各地排污许可违法违规典型案例（第一批）

自查要点3 是否按照规定建立环境管理台帐

案例：未如实记录环境管理台账案

黑龙江华丰煤化工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23050075867261XK001P）。2021年4月6日，双鸭山市集贤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对该公司开展“双随机”检查时，对大气污染物自动监测设施运维记录、运行台账进行核查发现，该公司3月16日、21日未记录设施运行状态，存在记录不全的问题，并且，3月16日记录的设施校验实际发生在3月13日，实际操作时间与记录情况出入较大，存在未如实记录设施运行、校验情况的问题。

该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排污单位应当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的规定，双鸭山市集贤生态环境局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项的规定，责令该公司改正违法行为，规范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如实填写、填报台账记录，并处罚款0.5万元。

案例来自：生态环境部公布第二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排污许可领域）

自查要点4 环境管理台账是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

什么是环境管理台帐？

- 环境管理台账，指排污单位根据排污许可证的规定，对自行监测、落实各项环境管理要求等行为的**具体记录**。
- 分为纸质台帐和电子台帐，记录内容包含**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其他环境管理信息**等。
- 环境管理台账是企业**自证守法**的重要依据。**企业是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对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

案例：未按时提交执行报告案，被处以罚款2万元

2021年7月5日，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乌拉特中旗分局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许可执行报告提交情况检查时发现，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乌拉特中旗热力厂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提交2020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7月13日，执法人员向该企业下达《限期整改通知》，要求7月15日前提交2020年度执行报告。7月19日，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发现该企业仍未按要求提交执行报告。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乌拉特中旗热力厂上述行为，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频次和时间要求，向审批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如实报告污染物排放行为、排放浓度、排放量等”的规定。乌拉特中旗分局依据《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三项的规定，责令该企业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并处罚款2万元。

目前企业已完成整改，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提交了2020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并于8月13日缴纳了行政罚款。

案例来自：生态环境部公布各地排污许可违法违规典型案例（第一批）

自查要点5 是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时间要求提交执行报告。

执行报告的分类与上报时间

类别	重点管理单位	简化管理单位	登记管理单位	上报时间
年度执行报告	必须提交	必须提交	不需提交	次年1月15日
季度执行报告	必须提交	按排污许可要求提交	不需提交	4月15日、7月15日、10月15日前
月度执行报告	按排污许可要求提交	不需提交	不需提交	次月15日前

重点管理单位和简化管理单位持证时间超过3个月，需要提交年报。每年3月、6月、9月、12月月报和第四季度执行报告可不单独提交，并入当季季报和当年年报。

排污许可管理层级类别有哪些？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根据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素，设置了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三种管理类别。

（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初步确定**所属行业**。

（2）根据名录对所属行业的分级条件确定**所属管理类别**，应区分以下种情形：已明确规定管理类别条件的，以行业规定的管理类别为准；规定通用工序区分管理类别的，以通用工序管理类别条件判定管理类别；

（3）名录第108类行业的排污单位，涉及4个通用工序（“锅炉”“工业炉窑”“表面处理”“水处理”），按**通用工序**管理类别条件判定管理类别。

对于按规定属于重点管理或简化管理类别的排污单位，**若擅自降低管理类别**，只进行了排污登记的，也属于**无证排污**。

案例：未如实公开信息

2021年9月9日，抚州市金溪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对江西金顿香料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2021年5月31日自行监测的《检测报告》中检测数据与全国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开的污染物排放信息不一致，未如实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

对该企业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抚州市金溪生态环境局立案查处，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的有关规定，责令限期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并给予行政处罚。

案例来自：抚州市生态环境局江西抚州通报9起环境违法行为（排污许可领域）

自查要点6 是否如实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

案例：未按照规定进行排污登记，被处以罚款1万元

2021年7月16日，大连市庄河（北黄海经济区）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人员开展排污许可专项检查时发现，浙岭（大连）水产食品有限公司主要以鱼排为原料加工生产鱼滑，日加工成品3.5吨左右，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的登记管理类企业，但该公司未按规定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排污登记。

该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三款“需要填报排污登记表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填报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的规定。大连市庄河（北黄海经济区）生态环境分局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和《大连市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334条的规定，责令该公司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1万元。

案例来自：生态环境部公布第二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排污许可领域）

自查要点7 是否按照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或进行登记管理，是否降低管理等级。

案例：排污许可证申报不全,被处罚款20万元

北京艾尔有限公司是于2019年12月1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中不包含表面处理通用工序内容。2021年4月19日，北京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开展印刷行业专项执法检查时发现，**该企业正常生产，有表面处理工序（清洗、烘干、彩印和底涂），年使用清洗剂、油墨、光油等有机溶剂300吨。**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划分，该企业行业类别属于金属制品业33中的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333。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第二十八大类80项，该企业应对表面处理通用工序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按照北京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2月13日发布的《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实施排污许可管理的公告》要求，**北京艾尔有限公司排放VOCs废气的表面处理工序应于2020年9月30日前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2021年7月，北京市生态环境局依据《条例》第三十三条第四项的规定，责令北京艾尔有限公司三个月内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20万元。

案例来自：生态环境部公布各地排污许可违法违规典型案例（第一批）

自查要点8 是否存在**申报不全**。是否实际存在多期项目、多条生产线，或涉及多个行业，但只申报了部分项目、生产线或行业。

案例：未如实申报镍污染物排放情况，被撤销排污许可证

2021年4月28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分局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例行检查时，发现平湖市新埭镇家华抛光氧化厂排放废水中含有镍污染物，该厂于2020年8月19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30482789696294T001P），但是其排污许可证上未记录关于总镍污染物的许可排放信息。经查实，该厂在提交排污许可申请时未如实申报镍污染物排放情况，实际生产过程中采用含镍封孔工艺。审核人员现场核实时，该厂通过使用热水封孔工艺代替含镍封孔工艺隐瞒事实，以欺骗手段取得了排污许可证。

该厂上述行为虽发生在《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实施之前，但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申请人申请行政许可，应当如实向行政机关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的规定。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分局在向企业送达了撤销行政许可听证告知书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依法作出撤销排污许可证的决定。目前该公司已停产且已被属地人民政府列为关停腾退对象，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中。

案例来自：生态环境部公布第二批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排污许可领域）

自查要点9 是否存在**排污许可证排放情况与实际不符**：排污许可证与现场实际排放方式（如有组织、无组织）、排放口数量、排放去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控制措施等不一致。

自查要点总结

- 1. 是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实际**监测因子、频次**是否符合排污许可证要求；
- 2. 自动监测设备是否**按要求联网**；
- 3. 是否按照规定**建立环境管理台账**；
- 4. 环境管理台账是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格式、内容和频次**，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
- 5. 是否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时间要求提交执行报告**；
- 6. 是否**如实公开污染物排放信息**；
- 7. 是否按照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或进行登记管理**，是否**降低管理等级**；
- 8. 是否存在**申报不全**。是否实际存在多期项目、多条生产线，或涉及多个行业，但只申报了部分项目、生产线或行业；
- 9. 是否存在**排污许可证排放情况与实际不符**：排污许可证与现场实际排放方式（如有组织、无组织）、排放口数量、排放去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控制措施等不一致。

提问

1. 所有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的企业都需要提交（ ）？

A. 年报 B. 季报 C. 半年报 D. 月报

2. 重点管理的企业排污许可执行报告一般包括（ ）？

A. 年报 B. 季报 C. 半年报 D. 月报

3. 企业环境管理台帐要保存（ ）年？

A. 1年 B. 2年 C. 3年 D. 5年

提问

1. 所有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的企业都需要提交 () A

A. 年报 B.季报 C.半年报 D.月报

2. 重点管理的企业排污许可执行报告一般包括 () ? A、 B

A. 年报 B.季报 C.半年报 D.月报

3. 企业环境管理台帐要保存 () 年 ? D

A.1年 B.2年 C.3年 D.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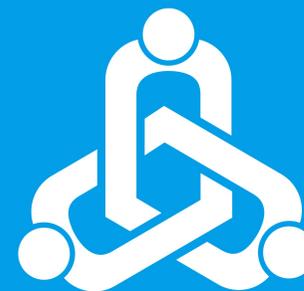


蔚蓝地图
Blue Map

1.2.3 企业最佳实践

1.2.3 企业最佳实践

- 2021年10月，“蔚蓝地图”数据库中收录了常熟市人民政府发布的《行政处罚公示》，记录显示常熟市一家染整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保证自动监测设备正常运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三条**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监测规范，对所排放的水污染物自行监测，并保存原始监测记录。**重点排污单位还应当安装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并保证监测设备正常运行。具体办法由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规定。**
- **通过蔚蓝生态链，企业及其品牌客户在第一时间了解到该环境监管记录信息。**



BlueEcoChain

蔚蓝生态链

最佳实践来自：蔚蓝地图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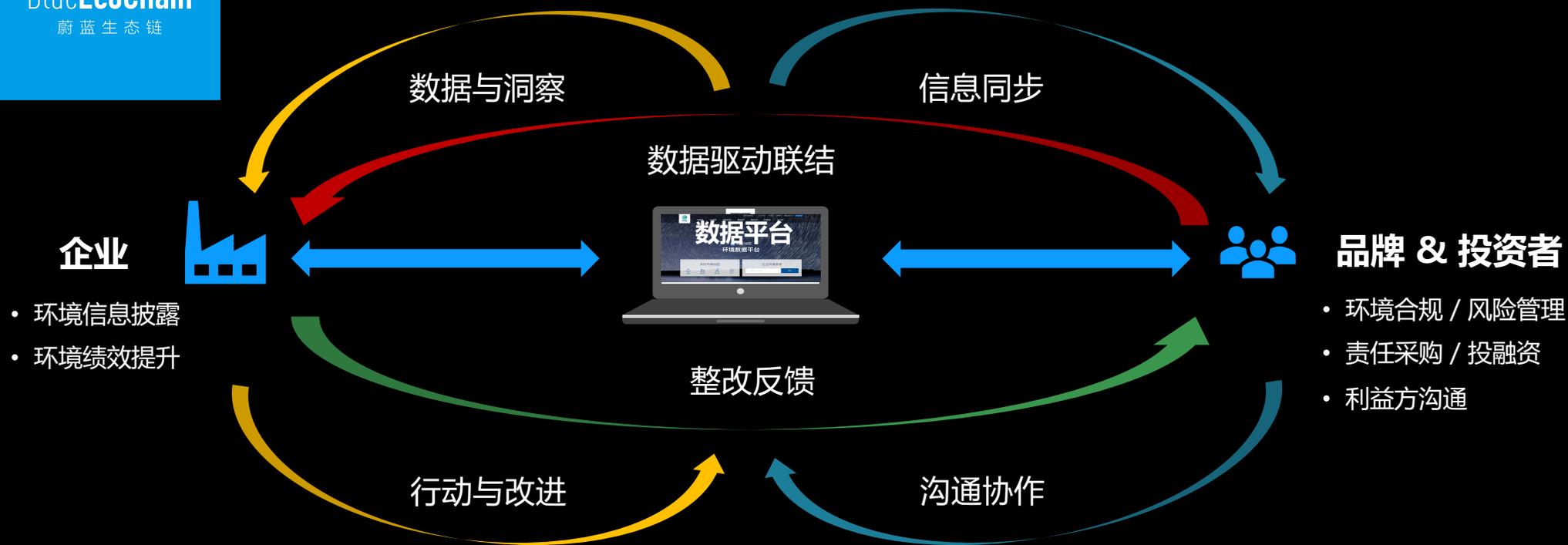


公众环境研究中心
Institute of Public & Environmental Affairs



大数据和AI技术驱动的管理工具

高效链接，多元互动，实现闭环管理



在收到“蔚蓝地图”数据库的邮件提示后，该企业积极联系蔚蓝地图，在线提交情况说明及整改证明文件并公开，希望通过GCA审核提升环境表现。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user interface of the IPE website. On the left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items: 用户中心, 我的关注, 数据填报, GCA审核 (highlighted), 信息披露, 培训测试, and 现审管理.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for a corporate user, titled '企业用户'. It features a blue box explaining GCA audit: 'GCA审核, 指企业通过绿色选择(GCA)审核的方式, 验证企业整改的有效性, 撤除在IPE网站上的环境监管记录、限期整改记录。依据企业环境监管记录的违法事实、记录年份、处罚手段, 记录撤除分为“非现场文件审核”和“第三方现场审核”。审核方式由IPE进行判断。是否开展第三方审核由企业决定。'. To the right are three links: 'GCA审核申请撤除指南及要求', 'GCA审核操作指南', and '情况说明撰写要点'. Below this is a section for '【修改利益方信息】' with a sub-section for '环境监管记录' and a list of four steps: 1. 在线撰写并上传《情况说明》, 2. 整改支持文件上传, 3. 在信息披露提交列表查看审核, 4. 接收记录撤除提示邮件, 记录从前台撤除. A blue hand icon points to the first step.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苏环行罚字[2021]第[]号

当事人：常熟[]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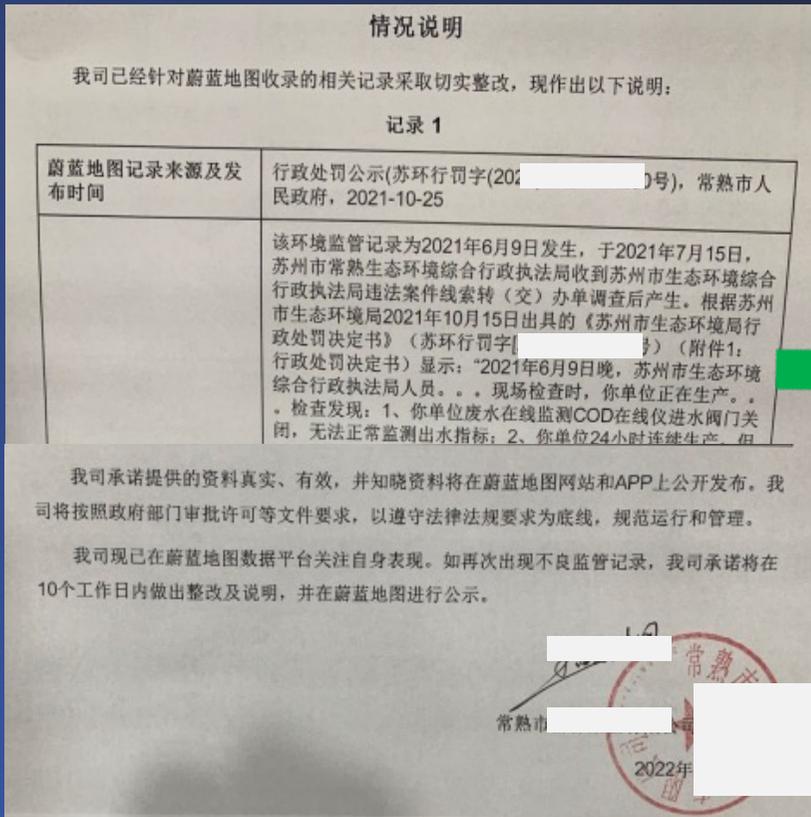
地址：常熟市[]

一、环境违法事实和证据

2021年7月15日，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违法案件线索转(交)办单(苏环执转(2021)[])送材料显示：2021年6月9日晚，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对你单位进行检查，现场检查时，你单位正在生产，废

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

企业由于“**废水在线监测COD在线仪器进水阀门关闭，无法正常监测出水指标**”，未按照规定保证自动监测设备正常运行被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二条第二项被处于罚款。



企业披露的情况说明显示：

- 1、管理制度上墙，安排对我司日常巡检人员进行站房巡检工作内容、应急管理机制进行培训培训；
- 3、在线监测站房安装人脸识别系统门禁，严格控制站房人员进出，保留人员出入记录；
- 4、站房内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实时监控站房内人员活动及仪器数据；
- 5、为确保数据准确性，于2022年初购置新的COD、氨氮在线监测仪并委托资质单位运维；
- 6、调整COD在线监测时间，覆盖全天24小时，采样间隔均设置为1小时每次；
- 7、安排巡检人员每日定时巡检在线监测设备数据统计，记录当日在线监测数据。

在线仪器日常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

1、监测站应保持各仪器干净清洁，内部管路通畅，流程正常，对于各类分析仪器，应防止日光直射，保持环境温度稳定，避免仪器振动，日常应经常检查其供电是否正常、过程温度是否正常、工作时序是否正常、有无漏液，及管路是否有气泡、电机是否工作正常等。

2、技术人员每天上午和下午各一次通过中心站软件远程下载水站监测数据，并对站点进行远程管理和巡视，发现数据有持续异常值出现时，应立即前往现场进行调查和处理，必要时采集实际水样进行实验室分析。

3、每周至少现场巡视站点一次，主要作业内容包括：查看各台分析仪器及辅助设备的运行状态和主要技术参数，判断运行是否正常，如采水浮筒固定情况，水泵运行情况等。

4、仪器设备有关部件定期清洗与维护，具体操作：水泵应定期清洗过滤网。对于自吸泵，应定期清洗采水头；对于潜水泵，应定期清洗泵体、吊桶，取水管路应检查是否出现弯折现象，是否畅通，并清理管路周边杂物，在泥沙含量大或藻类密集的水体断面应视情况进行人工清洗。一般每月一次；每月对仪器采样适配器，包括过滤器、采样杯、废液桶和进样管路测量室等；每月检查气泵和清水增压泵工作状态一次，并对空气过滤器放水。

5、短时间停机维护（停机时间小于24小时）：一般关机即可，再次运行时仪器需重新校准；长时间停机维护（连续停机时间超过24小时）：如果分析仪需要停机24小时或更长时间，一般需关闭分析仪器和进样阀，关闭电源。并用蒸馏水清洗分析仪器的蠕动泵以及试剂管路；清洗测量室并排空；对于测量电极，应取下并将电极头浸入保护液中存放。

6、按要求定期更换试剂，试剂更换周期一般不应超过15天。

7、各托管站应依据断面水质状况和水站环境条件制订易耗品和消耗品（如泵管、滤膜、活性炭及干燥剂等）的更换周期，做到定期更换；对使用期限有规定的备件，必须严格按使用规定期限予以更换。

8、站点维护人员应认真做好仪器设备运行记录工作，对系统运行状况和维护维修应详细记录。每月备份原始数据记录。

常熟市格 [] 公司

培训记录表

培训主题	在线监测站巡检内容及异常处理流程		
授课人	[]	地点	在线监测站
培训时间	2023年7月20日	培训时长	1小时
培训内容	①在线监测站巡检内容及异常处理流程 ②常见故障处理 ③异常通知与汇报流程 ④设备无人操作故障，故障应立即向中心站 ⑤其他注意事项		
姓名	签名	姓名	签名
[]	[]	[]	[]

企业在线仪器日常管理制度上墙，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包括在线监测巡检内容和记录要求、各种常见异常及处理方式。

在线监测房人脸识别门禁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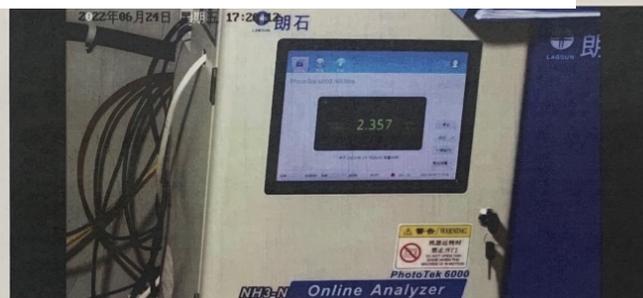


附件 5:

视频监控系统及视频监控远程观察数据情况



24小时视频监控



云台远程查看实时在线监测数据 (氨氮)



视频监控及数据传输单元



云台远程查看实时在线监测数据 (氨氮)

企业2022年重新购置新设备后，按照《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Cr、NH3-N等）验收技术规范》，在正常生产，废水排放比较稳定时对自动监测设备进行比对监测，在指标限值内。

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结果表

排污企业名称	常熟市		公司		现场监测日期	2022.03.26	
测点名称	在线仪器进样口			工况	正常		
测试项目	化学需氧量		样品类型	实际水样			
样品编号	自动仪器测定值 (mg/L)	平均值 (mg/L)	实验室测定值 (mg/L)	平均值 (mg/L)	相对误差	标准限值	结果评定
1	82.2	81.8	78	78	4.9%	±20%	合格
2	81.4		79				
3	80.5	80.6	81	82	-1.7%	±20%	合格
4	80.7		83				
5	76.6	79.0	83	81	-2.5%	±20%	合格
6	81.5		79				

质控样品测定 (2022.03.26)

标样编号	测试结果 (mg/L)	均值 (mg/L)	标准样品浓度	绝对误差/相对误差	指标限值	结果评定
BY40011 (B21050242)	24.2	23.3	24.2±1.3mg/L	-0.90mg/L	±5mg/L	合格
	23.4					
	22.3					
BY40011 (B21070495)	103.3	106.1	105±5mg/L	1.0%	±10%	合格
	108.2					
	106.8					

注：在线仪数据由企业提供，详见附件1；检测报告详见附件2；标准样品证书见附件3。

每日监测数据台帐 (3月份)

日期	指标名称指标 (上线、在线出水)					
	COD		氨氮		PH	
	mg/L		mg/L		mg/L	
上午	下午	上午	下午	上午	下午	
3月1日	62	76	28	51	7.2	7.6
3月2日	162	154	5.4	4.1	7.2	7.6
3月3日	61.2	62	4.5	4.1	7.2	7.6
3月4日	78.6	73.3	4.2	4.1	7.2	7.6
3月5日	62.4	62	4.1	4.1	7.2	7.6
3月6日	74.4	78.3	3.6	4.1	7.2	7.6
3月7日	42.6	45.3	4.2	4.1	7.2	7.6
3月8日	45.1	45	4.2	4.1	7.2	7.6
3月9日	42	42.2	4.1	4.1	7.2	7.6
3月10日	22.6	26.2	4.1	4.1	7.2	7.6
3月11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12日	42.2	42.2	4.1	4.1	7.2	7.6
3月13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14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15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16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17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18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19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0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1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2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3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4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5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6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7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8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29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30日	42.2	42	4.1	4.1	7.2	7.6
3月31日	42.2	42	4.1	4.1	7.2	7.6

数据来源于每天在线仪器监测
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制表人: _____

每日监测数据台帐 (4月份)

日期	指标名称指标 (上线、在线出水)					
	COD		氨氮		PH	
	mg/L		mg/L		mg/L	
上午	下午	上午	下午	上午	下午	
4月1日	62.3	47	2.62	4.1	7.46	7.6
4月2日	22.2	7.2	4.23	4.1	7.46	7.6
4月3日	22.2	4.25	7.2	4.1	7.46	7.6
4月4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5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6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7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8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9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0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1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2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3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4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5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6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7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8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19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0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1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2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3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4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5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6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7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8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29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4月30日	22.2	4.25	4.25	4.1	7.46	7.6

数据来源于每天在线仪器监测
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制表人: _____

总结：

1.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出台后，证后管理的相关工作如自行监测、台帐记录、执行报告等有了明确的处罚依据，需要企业予以重视。
2. 企业作为排污单位是证后管理工作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做好台帐记录，按时报送执行报告并做好相应的信息公开等证后管理工作。
3. 企业可以通过蔚蓝地图网站持续关注自身环境表现，如出现排污许可的相关的环境问题，企业应及时整改并向社会公开披露整改情况和进度，还可以选择通过GCA审核等方式持续提升环境表现。